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113學年度高中部「學習夥伴3人行」實施計畫 113.10.04核定

一、目的：營造正向合作、關懷分享的校園學習文化，鼓勵學生善用課餘時間，積極向學，激發潛能，提高學習動能，形塑齡園優質學習風氣，實踐十二年國教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之理念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本校在校高三學生。

三、組別：分卓越鼎立組、精進共好組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適用對象以 3 人為一組(不可跨組重複報名)，於公告報名期間內，填妥報名表，並經導師或校內任課教師簽核，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承辦幹事，完成報名。

(二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5 日(週五)中午 12:30 前(報名表請向導師或至教務處註冊組索取)

(三) 獎勵方式：擇定週會或朝會等公開場合表揚並頒發禮券及獎狀。

1. 卓越鼎立組：學習夥伴 3 人行於高三第二次、第三次學測模擬考之成績，3 個人於【國英數社自】五個科目中，報名時個人擇定四科參加(其中若有選到數學科，可以從數學 A 或數學 B 中，擇定一個參加)。3 個人每人 4 科，共 12 個級分中，至少有 3 個級分達「頂標」，另外有 4 個級分達「前標」以上。再按 3 人總級分加總，擇優前 10 組，頒發禮券每人 300 元及獎狀一幀。

2. 精進共好組：學習夥伴 3 人行於高三第二次、第三次學測模擬考之成績，3 個人於【國英數社自】五個科目中，報名時個人擇定四科參加(其中若有選到數學科，可以從數學 A 或數學 B 中，擇定一個參加)。3 個人每人 4 科均達「後標」以上，且每人至少有 3 科之級分不低於「均標」。再按 3 人 4 科級分加總，擇優前 10 組，頒發禮券每人 100 元及獎狀一幀。

五、經費來源：由學校相關經費-【百齡高中優質化年度子計畫A】項下支應。

六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定後施行。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高中部「學習夥伴 3 人行」報名表 113.10.04 核定

組別：☐卓越鼎立組 ☐精進共好組（請勾選） 指導教師簽名：_____

組員	班級	座號	學生姓名	選擇科目及預期目標(五標)						
				頂標第 88 百分位數		前標第 75 百分位數				
					國	英	數 A	數 B	社	自
1				勾選						
				目標						
2				勾選						
				目標						
3				勾選						
				目標						
條列 具體 作法										

說明：

報名方式：適用對象以 3 人為一組(不可跨組重複報名)，於公告報名期間內，填妥報名表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承辦幹事，完成報名。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**10 月 25 日(週五)中午前**（報名表請向導師或至教務處註冊組索取）

獎勵方式：擇定週會或朝會等公開場合表揚並頒發禮券及獎狀。

卓越鼎立組：學習夥伴 3 人行於高三第二次、第三次學測模擬考之成績，3 個人於國英數自社中，報名時個人擇定四科參加(其中若有選到數學科，可以從數學 A 或數學 B 中，擇定一個參加)。3 個人每人四科，共 12 個級分中，至少有 3 個級分達「頂標」，另外有 4 個級分達「前標」以上。再按 3 人總級分加總，擇優前 10 組，頒發禮券每人 300 元及獎狀一幀。

精進共好組：學習夥伴 3 人行於高三第二次、第三次學測模擬考之成績，3 個人於國英數自社中，報名時個人擇定四科參加(其中若有選到數學科，可以從數學 A 或數學 B 中，擇定一個參加)。3 個人每人 4 科均達「後標」以上，且每人至少有 3 科之級分不低於「均標」。再按 3 人 4 科級分加總，擇優前 10 組，頒發禮券每人 100 元及獎狀一幀。

～啟動學習新模式 圓夢未來展優勢～